

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50亿元公司债券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22]2533号”文注册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。其中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3年3月9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.68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3年3月10日-2023年3月13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23年3月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3月9日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：申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

2023年3月9日